

公司代码：600781

公司简称：辅仁药业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本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辅仁药业	600781	上海辅仁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杰	孙佩琳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25号辅仁大厦9楼	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25号辅仁大厦9楼
电话	0371-60107778	0371-60107778
电子信箱	zhanghj@shfuren.cn	sunpeilin@eastda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制造、研发、批发与零售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1. 公司生产经营主体主要有控股子公司河南辅仁堂制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主要有河南同源制药有限公司、河南辅仁怀庆堂制药有限公司、开封豫港制药有限公司、辅仁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郑州豫港制药有限公司、郑州远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开药集团（开鲁）制药有限公司、北京辅仁瑞辉生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

公司主要产品为化学药、中成药、原料药、生物制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547 个，其中入选《医保目录（2017 年版）》的品种 320 个，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种 148 个，100 个药品品种进入地方医保目录。公司共拥有专利 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

新型专利 23 项。主要产品覆盖包括粉针剂、片剂、原料药、水针剂、口服液、胶剂、胶囊剂、颗粒剂、中间体等多种剂型的化学药、中成药、原料药和生物制药。产品质量符合中国药典标准，部分产品符合欧盟等国家和地区药物进口标准并出口欧洲多个国家。

2. 公司主导产品主要有：注射用头孢曲松钠、注射用头孢哌酮、硫酸阿米卡星注射液、盐酸多西环素（原料药）、复方甘草片、补骨脂注射液、抗病毒口服液、香菇菌多糖片、香丹注射液、次硝酸铋片、生脉饮口服液、注射用单磷酸阿糖腺苷、齿痛消炎灵颗粒、小儿清热宁颗粒、参芪健胃颗粒、降脂通便胶囊、糖尿乐胶囊、阿胶、鹿角胶等产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0,717,372,671.08	9,880,068,806.15	8.47	8,780,737,325.67
营业收入	6,317,313,149.63	5,799,924,018.25	8.92	5,013,453,95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556,249.42	392,003,816.83	126.67	349,294,58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9,300,728.13	22,082,027.29	3,655.55	18,580,52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00,594,646.01	4,599,610,504.32	17.41	2,326,532,39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339,545.47	530,570,344.02	94.57	598,411,73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0.94	51.06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0.94	51.06	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1	15.54	增加2.27个百分点	16.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55,953,154.41	1,752,706,230.30	1,658,895,401.36	1,549,758,36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455,721.48	267,121,916.04	280,402,888.75	157,575,72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4,903,059.16	248,259,192.31	264,656,208.73	151,482,26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61,569.78	472,752,994.80	147,438,739.99	315,586,240.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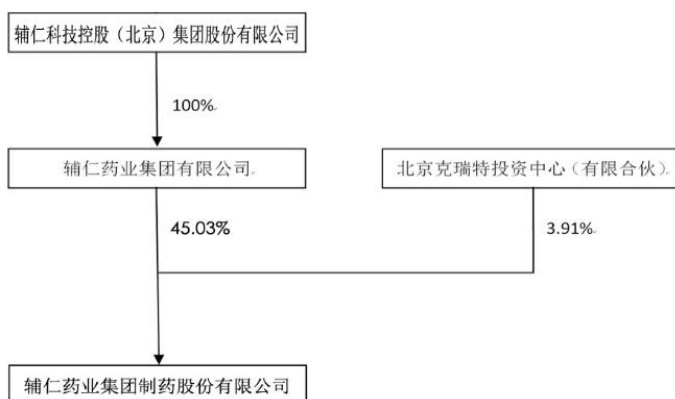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46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的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辅仁药业集团有限 公司	0	282,403,538	45.03	228,388,539	质押	54,014,97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平嘉鑫元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50,755,947	8.09	50,755,94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市津诚豫药医 药科技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49,469,734	7.89	49,469,73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万佳鑫旺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0	36,973,680	5.90	36,973,68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克瑞特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0	24,505,751	3.91	24,505,75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珠峰基石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15,830,314	2.52	15,830,31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鼎亮开耀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0	14,840,920	2.37	14,840,92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领军基石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9,893,947	1.58	9,893,94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东土大唐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7,817,279	1.25	7,817,27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东土泰耀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3,584,101	0.57	3,584,1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天津市津诚豫药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东土大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东土泰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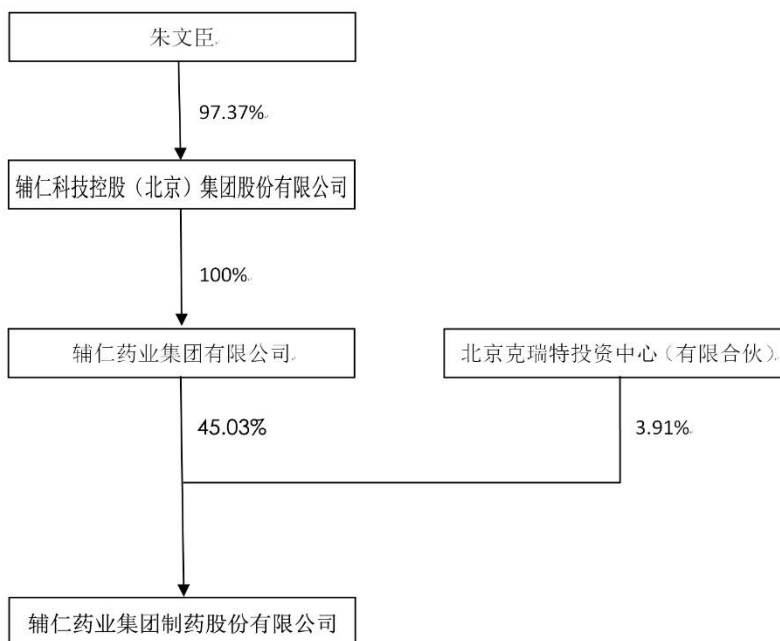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围绕董事会提出的“创新药 辅仁造”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公司积极整合资源,发挥规模优势;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的建设,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积极加强创新研发力度,为公司实

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保障。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1,731.31 万元，较上年增长 8.92%；公司净利润为 89,324.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855.6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6.67%；本报告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42 元，较上年增长 51.06%。2018 年度，公司主要在以下方面做了重要工作：

1. 整合资源，规模优势不断增强

借助于开药集团的重组上市，公司已打造成为业务涵盖化学药、中成药、原料药、生物制药的大型综合性医药上市公司平台，显著提升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在医药领域实现了统一规划、统一管理、统一运营的集约化经营，规模优势初步显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071,737.27 万元，负债为 525,079.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40,059.4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8.89%，处于比较稳健的水平。公司拥有药品批准文号 547 个，其中入选《医保目录（2017 年版）》的品种 320 个，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种 148 个，100 个药品品种进入地方医保目录。公司共拥有专利 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奠定的良好的基础。

2. 创新驱动发展

公司持续在生物创新药、中药配方颗粒、高端制剂等方面加大研发项目资金的投入，公司建立了研发基地和平台，积极招募和吸收高水平的研发和创新型人才，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提供支持，确保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公司创新发展提供新动力。

本报告期，研发费用 22,893.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78.53 万元，增加 11.05%。公司在积极做好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开展了重组人凝血因子系列药物项目、头孢洛林酯原料药及粉针剂项目、补骨脂凝胶项目、艾渍灵口服液项目、阿瑞匹坦原料药及胶囊项目等研发项目。

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成果。2018 年 10 月，开药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一类创新药注射用重组人凝血因子 VIII-Fc 融合蛋白，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该项目一期临床试验正稳步推进中。

3. 强化生产管理，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坚持“以质量促发展”的理念，打造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生态链”，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整体生产的效率。一方面，公司通过强化质量意识，对生产质量的严格监管；同时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改进，技术的升级，车间的改造以及提升生产设备的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来促进生产质量及效率的提高。此外，在员工素质提升方面，公司做了大量工作，公司通过加大对生产员工的培训和学习，确保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

4. 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的建设工作。

公司重点对郑州远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做了积极推进工作，其建设规模为符合新版 GMP 要求的年产 6000 万支冻干粉针剂、2000 万支小容量注射剂、1000 万片片剂、1000 万粒胶囊剂生产能力的生物医药生产车间及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主要以高端生物医药研发和生产为主的创新型生物制药企业，专注于生物医药的开发和产业化，由海外归国生物专家领军，汇集了生物领域精英，研究领域包括抗体类、蛋白类、多肽类及次生代谢产物等生物技术药物。公司目标是促进科研成果的转化与产业化，努力争取在短时间内将公司打造成一流的生物医药科技创新企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郑州远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完成投资 17,519.30 万元，重点项目实施将为公司增添新的利润增长点。

5. 加大营销力度，发挥渠道优势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在深入总结过去经验的基础上，积极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开展品牌推广活动。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 82,081.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960.50 万元，增长 41.23%。其中市场推广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20,534.04 万元，增长 58.53%；宣传广告费增加 2,816.29

万元，增长 51.21%；工资薪酬增加 680.42 万元，增长 8.2%。投入的增加以及渠道的优化为公司实现增长提供稳定的保障。公司已形成专业、高效、规范、完善的营销体系，并通过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加强产业链管理，打造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生态链”，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从而达到提高企业整体盈利能力的作⽤。

6.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在履行社会责任，一方面，公司加大在节能减排以及环境保护⽅⾯的资金投入，积极做好环境的保护和污染防治⼯作。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开展精准扶贫⼯作，通过产业扶贫、教育扶贫等多种⽅式，做了大量有益⼯作。。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8〕15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项⽬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项⽬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项⽬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项⽬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明⽶项⽬。

C、股东权益变动表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项⽬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期初及上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明⽶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	金额	报表项⽬	金额
应收票据	254,565,712.4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16,860,893.78
应收账款	2,362,295,181.35		
应收利息	5,633.59	其他应收款	19,658,672.5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653,039.00		
固定资产	3,431,936,947.29	固定资产	3,431,936,947.29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801,574,032.83	在建工程	801,637,819.01
工程物资	63,786.18		
应付票据	583,355,037.8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90,389,590.75
应付账款	207,034,552.87		
应付利息	3,750,558.83	其他应付款	866,088,615.93
应付股利	1,467,631.98		
其他应付款	860,870,425.12		
管理费用	498,238,131.57	管理费用	292,084,154.89
		研发费用	206,153,976.68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